香格里拉市分析部署防汛减灾工作

本报讯（记者 和泰君）7月19日下午，香格里拉市召开防汛减灾工作视频会，客观分析当前防汛减灾形势，并对全市防汛减灾工作作全面部署。

会议指出，目前，全市迎来今年主汛期，防汛减灾工作已进入临战状态，面临的形势十分严峻。特别是最近几天，防汛减灾形势空前严峻。各乡镇、各部门、各有关单位要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当前防汛减灾工作的重要性，务必把形势估计得严峻一些，把困难估计得充分一些，把应对措施考虑得周全一些，扎实做好当前防汛减灾各项工作。

会议强调，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牢固树立“防大汛、抗大洪、救大灾”意识，统一思想，明确任务，精心组织，确保全市安全度汛。

会议要求，全市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强化主动防御，加强应急管理，提升应急水平，确保全市主要河流、水库防洪安全，确保城镇和农村防洪安全，努力实现大洪无大灾、小洪不成灾。要及时发布雨情汛情；扎实抓好汛期安全检查；切实强化防汛应急处置；着力抓好山洪地质灾害防御；严格落实防汛减灾工作责任。

州政府办公室

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本报讯 近日，州政府办公室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会议从“正确认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基本原则”和“正确认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两个方面，梳理研究了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州委、州纪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有关规定，部署安排了下一步工作。

会议指出，通过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州政府办工作取得较好的成绩，但工作中仍存在问题：一是学习还没有内化于心。二是工作制度还不够完善，制度执行还不够严格。三是工作计划性还不够强，部署工作不够及时。

对此，州政府办将进一步细化工作举措、靠实工作责任，重点抓好严格遵守纪律、坚决履行廉政建设责任、严格落实党总支工作制度、抓牢干部日常教育、强化廉政风险防控、推动权力规范运行、切实加强财务管理、继续加强机关作风建设、严格落实作风建设有关规定等任务，扎实推进办公室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一步强化纪律约束，讲究制度规范，履行主体责任，落实“一岗双责”，保证权力和责任相统一；进一步强化机关建设，狠抓思想、组织、作风和廉政建设，全面提升“三服务”科学化水平，努力推动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落地生根。

（迪庆州人政府办公室）

州法院联合各相关部门

依法强制执行一案外人财产搬离案

本报讯（记者 松学宝 实习记者 吴妍）7月18日，州中级人民法院组织、指挥及协调各部门，对香格里拉市建塘镇池慈卡街西侧（原阳光水疗）内属于案外人黄某的财产进行强制搬离。

此次行动由州委政法委、州公安局、交警支队、州信访局、州司法局、州法制办、州委宣传部、州公安消防支队、州卫生局协助执行，并邀请了州人大、州政协、州检察院进行现场执行监督。

据了解，州中级人民法院此前曾做出调解书，调解确认判决由香格里拉市某公司偿还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迪庆分行借款本金和利息。寸某、章某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迪庆分行于2017年6月12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依法查封并拍卖被执行人寸某向银行抵押的阳光水疗房屋，并于2018年3月21日作出拍变卖成交裁定。

2018年3月27日，案外人黄某提交执行异议，提出其与原房屋所有人寸某之间存在自2012年10月31日至2022年10月31日止的租赁合同关系。经法院审查认为黄某与寸某之间并非合同法意义上的租赁合同关系，而是以寸某欠黄某的装修款来抵扣租金，房屋交由黄某使用，不符合法律上“买卖不破租赁”的规则，故法院裁定驳回黄某的异议。黄某向法院提出执行异议之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迪庆分行提供担保，于2018年4月3日申请继续执行。

法院于2018年4月9日作出恢复执行通知书，张贴公告要求黄某在2018年4月26日之前迁出房屋，黄某到期拒不履行。法院要求在2018年5月2日之前迁出房屋，黄某已明确表示不履行。

为此，法院于2018年7月18日上午组织、指挥及协调各部门对香格里拉市建塘镇池慈卡街西侧（原阳光水疗）内属于案外人黄某的财产进行强制搬离。当日早上7点45分，各部门到达现场，并清理周围环境。搬离工作于早上8点30正式开始，各部门各司其职，现场秩序井然，搬离工作时间到7月18日晚23:30结束，历时一个工作日完成。

香格里拉市大力宣传征兵政策法规

本报讯（记者 陈义）7月22日，香格里拉市征兵办在市区主要街道开展征兵宣传和应该征报名工作。激发适龄青年参军热情，引导和激励青年踊跃应征。

期间，征兵办转变观念，把征兵宣传与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活动紧密结合，纳入工作计划，做到早筹划、早着手，深发动，广宣传。同时，把征兵宣传的主阵地移到学校，加大对高校大学生和应届高中毕业生的宣传力度；利用微信、广播、网络、电视等媒体宣传征兵有关政策规定；设立基层征兵工作咨询站，在市区和乡镇主要道路上张贴标语、办黑板报，利用社区宣传栏张贴通知、悬挂横幅等多种形式突出宣传征兵政策法规和优抚待遇。增强适龄青年和家长依法服兵役的意识，营造“一人参军，全家光荣！”的良好氛围；增强适龄青年的国防意识，提高其依法参加兵役登记的自觉性。

当日，工作人员共向市民发放征兵宣传手册500余份，接待前来咨询人员600余人次，现场报名8人。

近日，团州委与团员青年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主线，把学习宣传贯彻团的十八大精神实践运用到围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生态环保、长治久安等州委、州政府中心工作上来，引导广大迪庆青年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不断增强“四个自信”。他们在乡间田野向总书记的知青岁月致敬学习，一张张年轻的面孔用激情与奋斗讲述着青春故事，一代代奋发的青年共同推动了迪庆跨越发展和长治久安的进步。图为我州青年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同团中央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保和镇人民代表脱贫攻坚有声音见行动出成效

本报讯（通讯员 李学明 杨洪程）针对代表参政议政能力不强、效果不明显、主动参与脱贫攻坚积极性不高等突出问题，维西县保和镇人大找准症结，创新工作思路，因地制宜开展好人大工作，确保人大代表在脱贫攻坚工作中有声音见行动出成效。

一是建立保和镇“人民代表微信群”，充分发挥微信工作群平台一群多功能的作用。把人民代表微信群建成代表学习群。通过微信群，把党的十九大精神、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镇情概况、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等情况及时发在微信工作群平台，让人民代表能够及时学习，增强了代表的法律意识、监督意识和责任意识，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把微信群建成代表相互交流的交流群，代表之间通过工作群相互交流平时代表工作中的做法和经验，达到相互学习借鉴和提高的目的；把微信群建成反映群众最直接、最现实、最迫切需求的“民心群”，人民代表把基层民意及时反映到工作群，有利于镇人大主席团及时了解掌握实际情况。

二是经常性、常态化开展人大代表小组活动。针对人民代表微信工作群反映的困难和问题，镇人大主席团进行认真分析和研判，及时组织政府相关部门深入调查了解，加强脱贫攻坚等政策宣传，及时化解群众疑虑，解决实际困难问题。制定《人大代表小组活动安排意见》，对焦问题制定代表小组活动主题，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代表小组活动。围绕人民代表联系群众（贫困户）开展活动，深入联系村和联系户，走访困难群众，把脉群众生活，问诊群众需求，帮助群众增强信心、出谋划策，确保人民代表在脱贫攻坚中有声音、见行动、出成效。镇人大主席团紧紧围绕党委政府的重大决策和政府工作推进中的问题、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组织代表开展活动。

近日，州卫计委党委与州直各医疗卫生计生单位党组织开展了慰问困难党员与警示教育活动。期间，参加活动人员慰问了2名困难党员，与他们促膝谈心、嘘寒问暖，并了解了他们的生活情况。党员们还参观了香格里拉市看守所和拘留所，近距离目睹在押人员失去自由的铁窗生活，观看了警示教育片，筑牢思想防线。

（州卫计委办公室）

保和镇“四个一”落细联席会议制度

本报讯（通讯员 杨洪程）近日，维西县保和镇精准扶贫“挂包帮”部门第三次联席会议在保和镇政府会议室召开。会议的主题是“回头看”上个月精准扶贫“七个搞清楚”主题活动开展情况，并对如何直面问题、解决问题作安排部署。

据了解，为整合扶贫资源，汇聚脱贫攻坚磅礴力量，保和镇制定了《精准扶贫‘挂包帮’‘走转访’联席会议制度》，并付诸实施。镇党委、政府采取了“四个一”措施，把精准扶贫联席会议制度落细落实。

“四个一”措施即“一月一回头、一月一主题、一月一评比、一月一整改。”每个月召开一次精准扶贫“挂包帮”“走转访”部门与镇党委、政府以及村“三委”联席会议，“回头看”上一个主题活动月扶贫工作情况，查找存在问题；一月确定一个活动主题。根据存在的突出问题，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确定下一个月活动主题；在联席会议上，通过听汇报、听督查组情况通报，扶贫攻坚领导小组对各单位各部门挂钩扶贫情况做点评，形成部门跟部门比、扶贫干部跟扶贫干部比的良好局面；根据会诊出来的“病灶”，各单位、各部门根据活动“主题”认真抓好整改工作，做到“七个清楚”，即群众对帮扶干部帮扶工作清楚、帮扶干部对帮扶对象家中的情况清楚、群众对计划脱贫时间清楚、帮扶干部对帮扶对象致贫原因清楚、群众对享受过的惠民政策清楚、群众对扶贫帮扶措施清楚、群众对收入算账清楚，确保“对象精准、措施精准、贫困对象退出精准”，达到群众满意的目的。

香格里拉市

提高服务和维护妇女合法权益能力

本报讯（记者 陈义）近年来，香格里拉市采取多项措施，提高服务和维护妇女合法权益能力。

拓宽妇女有序民主参与渠道。代表妇女积极参与人大、政府、政协各类协商。推动提高女性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中的比例，充分发挥人大女代表、政协女委员的作用。推动在城乡社区“妇女之家”普遍建立妇女议事会，组织妇女开展村规民约、市民公约制定修订等议事协商活动。

构建社会化维权机制。健全完善妇女儿童权益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制度，完善集矛盾排查、纠纷调解、法律帮助、关爱帮扶于一体的综合维权服务模式，做好妇女信访代理、妇女投诉受理和基层维权工作，建立健全妇联网上信访系统，在城乡社区普遍开通“12338”妇女维权公益服务热线；依法参与社会治理创新，主动承担适合妇联组织承担的社会治理服务职能，建立健全妇联组织参与社会事务、维护公共利益、预防违法犯罪的机制和制度化渠道，组织妇女群众主动参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基层社区网格化管理和平安创建，协调化解矛盾纠纷和利益冲突；组织开展“建设法治香格里拉·巾帼在行动”活动，引导妇女遵法、学法、守法、用法，发挥妇联组织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市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积极作用。

深化妇女儿童帮扶工作。加大对留守流动妇女儿童、贫困妇女、残疾妇女等特殊困难群体的关爱帮扶工作，推动将妇女创业担保贷款向城乡就业困难妇女群体倾斜，推动扩大妇女“两癌”检查和治疗救助覆盖面。积极与各级妇女儿童基金会对接，实施“春蕾计划”、贫困女学生的救助等更多关爱妇女儿童的项目，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送到困难妇女儿童身边。

完善联系服务妇女制度。深入推动市妇联机关干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市妇联领导班子成员每年用2个月左右时间深入基层一线开展妇女工作。建立市妇联机关干部“按季度下基层工作周”制度，机关科级及以下干部每3个月安排1周以上时间直接到乡镇、村（社区）和“妇女之家”，了解基层妇女组织的所需、所急、所难、所求，每年在基层工作时间不少于45天。建立和完善“下基层、访妇情、办实事”长效机制，认真开展妇女需求调研，记好“妇情日记”，促进调研成果转化。

香格里拉市约谈214线虎跳峡段旅游购物经营户

本报讯（记者 何维龙 通讯员 周海）近日，州工商局、香格里拉市及虎跳峡场市场监管部门、虎跳峡镇政府及派出所约谈了虎跳峡镇国道214沿线旅游购物经营户。

约谈依据《云南省旅游市场秩序整治工作措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云南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解读了经营户在销售过程中应尽的义务，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及违法查处等方面内容，讲解了《2018年香格里拉市旅游购物经营企业食品药品质量安全责任书》十条内容，并对规范旅游市场工作提出了两点要求：一是要求旅游购物经营户诚信守法经营，维护好香格里拉旅游品牌形象；二是要求虎跳峡镇政府、派出所、市场监管所联动执法。

此次约谈共有15户旅游购物经营户参加，签订《2018年香格里拉市旅游购物经营户食品质量安全责任书》及保证书各15份。通过约谈，各经营户表示，一定做到规范经营、诚信经营、守法经营，净化香格里拉的旅游市场。